**宝山区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21年11月**

目 录

[前 言 6](#_Toc66451309)

[一、“十三五”时期规划执行情况 8](#_Toc66451310)

[（一）完成主要指标与主要殊荣 8](#_Toc66451311)

[（二) 主要成效 9](#_Toc66451312)

[1.现代社会救助体系日趋完善 10](#_Toc66451313)

[2.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基本建成 11](#_Toc66451314)

[3.基层社区治理持续创新 14](#_Toc66451315)

[4.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15](#_Toc66451316)

[5.社区政务、婚姻登记与殡葬管理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16](#_Toc66451317)

[6.社区疫情常态化管控机制基本建成 17](#_Toc66451318)

[（三）主要经验 18](#_Toc66451319)

[1.党建引领，“听党话、跟党走”是“十三五”规划得以落实的政治保障 18](#_Toc66451320)

[2.坚持创新，聚焦“补短板”是“十三五”规划得以落实的重要保障 20](#_Toc66451321)

[3.抓好队伍，注重“强基层”是“十三五”规划得以落实的根本保障 21](#_Toc66451322)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22](#_Toc66451323)

[1.民政事业存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 22](#_Toc66451324)

[2.智慧民政的应用场景功能亟需提升 22](#_Toc66451325)

[3.民政综合执法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 23](#_Toc66451326)

[二、“十四五”期间宝山民政事业阶段性特征 24](#_Toc66451327)

[（一）“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对民政工作提出新要求 24](#_Toc66451328)

[（二）全区高品质转型发展对民政工作提出新任务 25](#_Toc66451329)

[（三）深度人口老龄化对民政工作提出新需求 25](#_Toc66451330)

[（四）智能化科技对民政工作提出新期待 25](#_Toc66451331)

[（五）“放管服”改革深化对民政工作提出新课题 26](#_Toc66451332)

[（六）疫情管控对民政工作提出新挑战 26](#_Toc66451333)

[三、“十四五”时期宝山民政事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总体目标和主要指标 27](#_Toc66451334)

[（一）指导思想 27](#_Toc66451335)

[（二）基本原则 28](#_Toc66451336)

[1.始终坚持党对民政工作的领导 28](#_Toc66451337)

[2．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28](#_Toc66451338)

[3．坚持改革发展成果惠及全体人民 28](#_Toc66451339)

[4．坚持在服务大局中促进民生改善 29](#_Toc66451340)

[5．坚持政府主导，各方参与 29](#_Toc66451341)

[（三）总体目标 30](#_Toc66451342)

[（四）主要指标 31](#_Toc66451343)

[四、“十四五”期间民政事业发展的主要任务 32](#_Toc66451344)

[（一）保障兜底，夯实爱民、为民的温暖型民政 32](#_Toc66451345)

[1．健全精准化、发展型的现代社会救助体系 32](#_Toc66451346)

[2．优化“多元普惠”高品质的养老服务体系 34](#_Toc66451347)

[3．发展“弘扬大爱”的慈善公益事业 39](#_Toc66451348)

[4．提供“贴心关怀”的优质为民服务 39](#_Toc66451349)

[（二）加强治理，创新共建共创共享的精准型民政 40](#_Toc66451350)

[1．创新基层社区治理 40](#_Toc66451351)

[2．提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 45](#_Toc66451352)

[3．加强民政队伍专业化建设 45](#_Toc66451353)

[（三）科技赋能，建设数字、智能的智慧型民政 47](#_Toc66451354)

[1．深入推进民政政务事项“一网通办” 47](#_Toc66451355)

[2．社区治理融入城市运行“一网统管” 49](#_Toc66451356)

[3．拓展优化智能服务应用 49](#_Toc66451357)

[4．用信息化技术辅助民生决策 51](#_Toc66451358)

[（四）法治保障，构建依法、公正的规范型民政 51](#_Toc66451359)

[1、加强社会救助常态化监管 51](#_Toc66451360)

[2、加强养老机构全方位监管 52](#_Toc66451361)

[3、深入推进社会组织改革发展 52](#_Toc66451362)

[4、建立健全民政法治工作体系 53](#_Toc66451363)

[五、推进“十四五”时期民政事业发展的保障措施 54](#_Toc66451364)

[（一）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54](#_Toc66451365)

[（二）加强民政法治化、标准化建设 55](#_Toc66451366)

[（三）健全规划全面有效落实机制 55](#_Toc66451367)

[（四）加强民政人才队伍建设 56](#_Toc66451368)

[（五）加强制度保障和资金保障 57](#_Toc66451369)

[（六）加强规划监督和评估 57](#_Toc66451370)

#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上海在新的起点上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关键五年，是宝山区实施“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主战略，加快迈向现代化、创新型、生态化国际大都市主城区的开局起步年。

宝山区民政局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突出保障和改善民生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方略的明确要求，在“科创中心主阵地”的战略基点下，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突出新发展理念的引领作用，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形成更为健全的社会保障体系，确保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保证广大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不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科学编制好宝山区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对宝山区全面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开启新五年宝山区民政事业新征程，坚持和完善统筹城乡的民生保障制度，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具有十分重要意义。本规划根据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方的《关于进一步编制好“十四五”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的通知》，遵循《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基本要求，编制《宝山区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并同时形成《宝山区社区建设与治理“十四五”专题研究》报告，进一步明确了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及“十四五”时期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具体实施路径，是宝山区全体民政工作者的行动纲领。

# 一、“十三五”时期规划执行情况

“十三五”时期，宝山区民政事业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新发展理念，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面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的职责，在积极回应和解决群众实际需求的过程中，不断深化改革、开拓创新，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和区域转型的双重压力，围绕“战疫情、织密网、兜底线、建机制、创特色”，积极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特别是百年不遇的疫情严峻冲击，基本形成了“宝山民政五网”的发展格局，民生工作的满意度不断提高，为“三创三生三宜”现代化滨江新城区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民生保障支撑。

## （一）完成主要指标与主要殊荣

对《宝山区民政事业“十三五”规划》中确定的主要指标监测结果显示：五年来，在全区民政工作者的艰辛努力下，已超额或提前完成了“十三五”规划中提出的1项约束性指标和7项预期性指标，完成情况符合预期。

**表一：“十三五”规划指标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内容** | **2020年目标值** | **已完成值** | **完成度** | **指标特征** |
| 1 | 全区养老床位数占户籍老年人口比重 | 3.50% | 3.50% | 100% | 约束性 |
| 2 | 持有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养老护理员数 | 1344 | 1479 | 110% | 预期性 |
| 3 | 新建街镇社区综合为老服务平台 | 12 | 12 | 100% | 预期性 |
| 4 | 新建社区托养机构（个） | 10 | 71 | 710% | 约束性 |
| 5 | 社区事务受理中全区通办事项数量比 | 30% | 99.5% | 332% | 预期性 |
| 6 | 社会组织总数（个） | 700 | 701 | 100.1% | 预期性 |
| 7 | 社会捐赠总额（万元） | 8000 | 10200 | 128% | 约束性 |
| 8 | 福利彩票销售总量（亿元） | 12 | 15.29 | 127% | 预期性 |

“十三五”期间，是宝山区民政事业发展最快和满怀收获的五年，期间分别获得全国和上海多个集体荣誉。获得的国家级荣誉主要有：“社区通”先后荣获全国城市基层党建创新最佳案例、首批20个全国乡村治理典型案例、2018年中国网络理政十大创新案例；宝山区社会福利院荣获第二届“全国敬老文明号”；高境镇获评全国第四批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 单位；友谊路街道和庙行镇荣获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上海市荣誉主要有：“社区通”先后荣获2017年中国（上海）社会治理创新实践十佳案例、上海打响“四大品牌”2018年基层实践最佳案例、改革开放40周年上海思想政治工作创新成果优秀品牌、首届上海社会建设和基层社会治理创新项目征集与推广活动“十佳创新展示项目”；“居委会电子台账”荣获第三届上海社会建设优秀创新项目、“活力楼组”荣获2018中国（上海）社会治理创新实践优秀案例。

## （二）主要成效

“十三五”期间，宝山区民政事业围绕“兜底线、强保障、创特色、促发展、优服务、战疫情”，克服困难，圆满完成了既定目标和重点任务。

### 1.现代社会救助体系日趋完善

坚持需求导向，创新社会救助载体，让困难群众得到更温暖贴心的全方位帮扶，救助兜底保障水平明显提升。

“十三五”以来，城乡社会救助标准稳步提升，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十二五”期末的790元/人/月增长为1240元/人/月，增幅达57.0%；累计发放民政社会救助金15.18亿元，救助356.23万人次。发挥区社会救助联席会议作用，建立完善以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为基础，支出型贫困家庭生活救助、受灾人员救助和临时救助为补充，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住房救助、就业救助等专项救助相配套，社会力量充分参与的救助工作体系，确保各类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应助尽助”。“十三五”期间，人均社会救助金额有显著的提升，从2016年的人均354.6元提高至2020年的人均488.4元 ，累计增长率高达37.7%，年平均增长率14%。

建立完善社会救助监管机制。为确保社会救助制度的公平公正实施，在日常业务监督的基础上，引入专业第三方每年对街镇社会救助工作进行专项检查和审计，并开展科学评估。2019年起，率先在全市使用民政资金内控平台，全面实施低保资金发放信息化监管，进一步强化对基层救助政策执行与资金使用管理的监管力度。

加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力度。开展进博会期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专项行动，做好日常巡视救助工作和疫情期间救助管理服务，贯彻落实救助管理工作气候等级响应机制，建立区困境儿童临时看护中心和区反家庭暴力庇护救助中心，切实为流浪乞讨人员、受家暴妇女等提供安全港湾。实施救助管理服务质量大提升专项行动，完成区救助站国家三级机构等级标准验收。充分利用“头条寻人”、“微信公众号”、“寻亲热线”等智能化寻亲手段，深化与社会力量的合作，多形式开展寻亲工作。“十三五”期间，累计救助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1480人次，累计帮助166名受助人员寻亲返乡。

不断拓展社会救助新模式，创新服务载体，深化精准救助。疫情防控期间为低保、重大疾病患者及孕产妇等困难及特殊群体按需免费发放口罩。根据不同困难群体特点，每年开展元旦春节“帮困送温暖”、“高温送温凉”和在校困难大学生帮困助学、孤寡老人实物帮困等特色救助工作，救助项目全方位涉及生活救助、就业援助、技能提升等各种类型。依托宝山爱心慈善服务社，集聚社会慈善资源，实施“个案化”帮扶, 推出“爱心传递”义务家教、“爱心助老”实物帮困等特色帮扶项目。

### 2.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基本建成

全方位打造优质服务。从政策支撑、服务安全、医养结合、个性化服务等方面，有效推进养老服务质量提升。制定和实施《宝山区“十三五”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行动计划》、《宝山区农村养老美好生活三年行动计划》、《上海市宝山区深化养老服务实施方案（2019-2022年）》、《宝山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民心工程实施方案（2020-2022年）》，引领推进养老服务提效增能。2016-2020年期间，全区新增养老机构13家，养老床位3530张，新增长者照护之家17家、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39家、助餐点（含长者社区食堂）56家、综合为老服务中心16家。截至2020年12月底，全区有养老机构67家（包含17家长者照护之家），养老床位共12995张，占户籍老年人口的3.5%，较“十二五”期末增长28.6%；老年人日间照料服务中心61家、长者照护之家17家、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16家、养老顾问点26家、助餐点（含长者社区食堂）119个，较“十二五”期末增长1222.2%。睦邻互助点98个、标准化老年活动室554个。为使广大老年人能够更加便捷地获取专业养老服务，织密“广覆优质”的养老服务网。目前，全区保基本养老机构、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老年人助餐点（含长者社区食堂）、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养老顾问点的街镇、标准化老年活动室居（村）都做到了全覆盖。在此基础上，由政府购买服务，向70周岁以上的宝山户籍老年人免费开通“紧急呼叫”和家电维修、送药上门等52项生活代叫服务，两个项目实施至今已实现街镇全覆盖，累计服务11万多人。对全区存在安全隐患的薄弱养老机构实施安全设施改造，投入专项资金8023.6万元。除此外，每年给予养老机构购买安全责任保险专项补贴。

从科学布局、乡村振兴、能级提升等角度，引领推进养老服务提效增能。“十三五”期间，全面落实上海市关于老年综合津贴、养老服务补贴等社会福利政策，并针对区各类老年群体的需求，出台特色政策，包括为90岁以上高龄老人赠饮牛奶、为重点优抚对象免费提供上门居家养老服务、百岁老人关爱。组织开展“爱暖夕阳红，情满母亲河——宝山区万名老人游览浦江”等特色惠老助老活动，让宝山的老年人老有所养、老有所乐。深化医养结合，全区30%以上养老机构开设了内设医疗机构，社区托养机构与医疗机构的服务签约实现全覆盖，服务对象可以“足不出院”享受到配药、输液等基本医疗服务。试点社区养老顾问。全区已建立了覆盖各街镇的26个“养老顾问点”，每个点均配备专业的养老顾问，使老年人们可以更方便地获取个性化的养老服务。探索试点养老机构远程医疗。从满足老年人专业化的医疗服务需求出发，在全区5家养老机构试点探索远程医疗服务。实施“适老性”住房改造项目，为低保困难老年人家庭提供居室适老安全性、无障碍、整洁性的改造。建立完善养老服务监管机制，在全市率先编印《宝山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手册》。建立了“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综合评价、奖惩分明”的工作机制，在民政部门日常业务监管的基础上，引入第三方开展养老机构年度综合评估和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动态监测工作，出台区级养老机构“以奖代补”运营补贴政策，建立补贴扶持与考评监管相结合的工作机制。2019年，养老机构设立实行备案制后，主动会同区市场监管、消防等部门加强事中事后的综合监管。

### 3.基层社区治理持续创新

建立并优化以党建为引领、以移动互联网为载体、以居村党组织为核心、以居村委为主导、以城乡居民为主体、以有效凝聚精准服务为特点的智能化治理系统“社区通”，发挥信息速递的窗口、思想教育的阵地、为民服务的平台、“四治”一体的家园功能，促进基层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基层组织力进一步强化，社区参与更加广泛，社区服务更加精准。2018年，顺利完成481个居村委换届选举，村委会“直选率”达到98.1%，比上一届提高4.9%；居委会“直选率”达到97.9%，比上一届提高2.4%。完善社区共治体系，制定并实施《关于深化完善本区村级民主监督的实施办法》，推进“阳光村务”公开工作，村干部开放式办公基本实现全覆盖，开展农村社区建设试点示范村建设工作，洋桥村等12个村已获评市级示范村。

大力培育“活力楼组”，采取“党建引领、政府搭台、居民唱戏、第三方指导”的模式，培育“活力楼组”3000余个，其中三星级以上“活力楼组”363个，形成了“活力楼组**—**活力楼群**—**活力社区”的扩散效应，构筑了社区治理新阵地，培育了居民的自治意识和公共精神，延伸了基层党建工作的触角，为建设共建共治共享的社区治理格局奠定了坚实基础。充分发挥社区达人作用，组织开展首届“宝山社区达人赛”、“达人点亮社区”等系列活动，挖掘百强社区达人，着力打造“达人工作室”，发挥达人在解决社区难题、改善社区服务、深化社区治理、传播社会正能量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 4.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建立完善社会组织监管机制。随着一系列社会组织方面“放管服”措施的落地，在“十三五”期间宝山区社会组织蓬勃发展，数量较“十二五”末期有显著增长。2016-2020年期间，民办非企业组织从439家增至549家，累计增长了25.1%。建成区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和12个街镇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并配套出台扶持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的相关政策。积极鼓励社会组织参与规范化评估，参评率从“十二五”末的32%，提升至2020年底的83%，获评3A级及以上的社会组织已达212家/次。在全市率先实现社会组织成立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有效期延续、章程核准等事项 “一网通办”。

健全社会组织直接登记和双重管理相结合的登记制度，持续完善综合监管体系，建立年报公示和异常名录制度，健全社会组织诚信档案。引导专业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安排社区公益服务扶持引导专项资金，优选扶持“解决治理顽症、改善服务供给”的社区公益项目，2016-2020年共扶持各类项目460个，服务居民逾238万人次。

### 5.社区政务、婚姻登记与殡葬管理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创新便民新举措，已建设12家街镇社区事务受理中心，为解决“最后一公里”问题，还在顾村镇馨家园、月浦镇盛桥、大场镇大华、罗店镇大居设立了4家分中心。目前，全区各街镇16家社区事务受理中心全部实现一门式服务、一头管理和一口受理，190个事项实现全市“一网通办”。

坚持依法行政，深化优质服务。开展婚姻登记员业务培训、知识竞赛，强化窗口依法行政和优质服务意识。贯彻落实《民法典》，推出“婚姻加油站”婚姻家庭指导服务项目，引入专业社会组织，组建专业团队，推动婚前教育工作进社区、进单位，开展“离婚劝和”工作，为市民提供综合性婚姻政策咨询等服务。从弘扬现代文明婚俗观念的角度出发，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特色婚姻登记颁证服务，先后举办“爱宝山•爱在宝山”大型户外结婚登记颁证仪式、上海市青春益友“520”嘉年华启动仪式等活动，并在“七夕”等特殊节日为新人们举办形式多样的主题特色颁证活动。2016年1月至2020年底，全区办理国内婚姻登记49128对，其中结婚登记31184对、离婚登记17944对。

为更好满足市民对快捷高雅殡仪服务的需求，区殡仪馆创设“宝殡新快线”3小时“全程办结”快捷殡仪服务模式，通过快捷殡仪的信息网络、安全快捷的遗体接运车队、环环相扣的治丧流程、既快又雅的服务方法、一流快捷的服务队伍，让殡仪服务尽显亲情服务与人文关怀，群众满意率达99.5%；实行“公民身故一件事”，简化逝者家属办理遗体火化的流程，大力践行生者、逝者“两个世界的人都满意”的服务宗旨。

### 6.社区疫情常态化管控机制基本建成

依托“社区通”构建科学、高效、安全、便捷的线上防控体系，实现人员信息的快速获取、疫情线索的精准发现、保障服务的不见面提供、小区情况的后台监测，提升疫情防控的精细化、智能化水平。优化社区防控策略，建立并落实社区三人小组防控机制，组织居村干部护好“家门”，提高群防群治效能，落实密切接触者和重点人员居家隔离观察2.08万人。先后完成6轮在线口罩预约，达53万人次，共涉及口罩预约量398万余户，累计为基层社区、养老服务机构等筹集并发放口罩、额温枪、手套等物资共112.7万件。依托“社区通”智能化治理系统，推出“个人行程上报”、“口罩预约登记”等线上“疫情防控”五大功能，成为助力基层社区共抗疫情的工作利器。先后共收到0.7万名返（来）沪居村民主动行程上报、1.6万人的居家隔离上报，收到605条疫情线索、为752人提供帮助。通过“社区通”专题策划推出“守护宝山家园”特别宣传活动，引导近百名社区达人投身防控，涌现出一大批新的社区志愿者；引导社会组织有序参与防控，65家社区社会组织374人参与协助社区排查、捐赠防疫物资等工作，并编发《新冠病毒社区工作者防控自助锦囊》；策划开展“送温暖义不容辞，心连心携手并进”公益活动，组织爱心企业为基层社区的困难群体和一线志愿者送爱心餐552份，营造了“病毒无情人有情”的良好氛围。

疫情期间，会同区委、区府相关部门，牵头制订工作指引、转运提示，指导街镇（园区）落实执行口径，组织人员驻点虹桥和浦东机场，做好入境人员接待登记、专车转运、核酸检测、隔离观察。优化集中转运、留验、隔离等流程，加强专业人员和设施配备。针对新冠肺炎疫情易发区域和易感人群，重点加强养老机构防控，切实做好高龄、独居、空巢等特殊老人居家、助餐等刚需服务。落实民政服务窗口的场所消杀、体温监测、核验随身码等工作，确保婚姻登记机构、殡葬服务机构、福利院、福彩销售站点等场所安全。

## （三）主要经验

### 1.党建引领，“听党话、跟党走”是“十三五”规划得以落实的政治保障

民政工作关系民生、连着民心，是宝山区社会建设的兜底性、基础性工作。宝山民政系统在“十三五”期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严格按照党中央、市委、区委部署，认真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确保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坚定的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抓紧抓好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培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等系列主题教育活动。抓紧抓好十九大党章学习贯彻活动，将党章学习常态化，自觉融入到工作生活中，积极发挥传帮带作用，做好“比学赶超帮”，引导全区民政工作者牢固树立“听党话、跟党走”的坚定信念，使学习氛围在全区民政系统蔚然成风。

五年来，全区民政系统党组织和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对民政工作的领导，坚持改革创新，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更好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职责，增强基层民政服务能力，推动民政事业持续健康发展。2017年4月和11月，国家民政部工作组先后两次来宝山区民政局调研，对区民政局围绕健全完善“三基”机制（基础民生保障抓落实、基本社会服务强功能、基层社区治理重实践）和扎实推进“五网”建设（养老服务网、社区治理网、救助保障网、双拥优抚网、社会服务网）的特色经验予以充分肯定。同年，9月21日，在民政部召开的“全面加强基层民政工作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视频会议上，宝山区基层民政工作的特色经验在会议上进行了书面交流。

### 2.坚持创新，聚焦“补短板”是“十三五”规划得以落实的重要保障

2013年7月12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省民政厅时，强调要怀着大爱之心、爱民之心做好民政工作。五年来，局党组以总书记关于民生民政的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切实加强基层民政工作，落实好区委区府和市民政局的一系列决策部署。在民政工作中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增强基层民政服务能力，聚焦“补短板”，打通落实惠民政策的“最后一公里”，推动民政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健全制度机制，完善标准规范。在经济状况核对业务中除精准认定低保对象外，还积极引入心理疏导服务，有效地维护了社会公平公正，“和谐方舟——经济核对心理服务”入选上海市民政系统“十佳”服务品牌。

五年来，局领导坚持深入到全区各街镇和民政下属各单位，紧紧抓住困难群众的迫切需求和民政工作存在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进行深入调研，召开“诸葛亮”会等，围绕社会救助保障、养老服务供给、社区治理效能等存在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为精准认定低保对象、救助对象提供政策支撑，筑牢编密基本民生安全网。构建横纵互联、信息共享的“大数据”平台，积极探索“互联网+养老”服务模式，创新推出“银龄居家宝”、“银龄e生活”项目，通过在老人居家中安装智能化终端或设备，并辅以“一键呼叫”功能。积极推进信息化手段助力社区治理载体，通过居村电子台账升级为4.0系统，全区手工台账由原先的53项缩减至35项、减少33%，电子台账由原先的110项缩减至68项，减少38%，村居委台账表单填报项从736项减至87项，录入台账时间缩减为每天仅30分钟。

### 3.抓好队伍，注重“强基层”是“十三五”规划得以落实的根本保障

宝山区民政工作始终注重抓好三支队伍建设，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以“强化基层民生保障、优化基本社会服务、深化基层社区治理”为目标，注重对民政干部在思想政治素质、依法行政水平、政风行风、业务创新能力四个方面进行全面的培养和提升，促进队伍综合素质的提高，努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民政干部队伍。

五年来，为“强基层”努力做实“队伍增能载体”，在有序推进居村委换届选举同时，重点抓好基层“带头人”、社区工作者、民政干部三支关键队伍建设。建立“实训基地”，编制《社区治理实务工具包》，为基层提供治理项目范例，培育“社区导师”，通过开展分层分类培训，强化考核，提升基层队伍综合能力。做实“基层治理载体”，引入专业第三方积极培育“活力楼组”，实施社区微更新。大力推进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46条标准化建设，打造“群众满意”的社区受理服务，月浦镇、杨行镇受理服务中心在市民政第三方评估获评4A级。线上线下同步开展社区协商，规范形成居（村）民公约，实现平台共建、家园共治、服务共享，全力构筑以人民为中心的社区建设新格局。

##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十三五”期间，宝山民政事业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的要求和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相比还存在着一定的问题，通过认真总结、举一反三，找出差距、制定举措，抓紧改进，迎头赶上。

### 1.民政事业存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人民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要求，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需求也日益增长，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矛盾显得突出，已成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主要制约因素。“十三五”以来，宝山民政事业需求呈现出深层次、多样化、个性化等特点，受经济和地域等因素制约，存在着南部与北部在基层服务保障上差异、部分保障尚不能满足北部地区的需求；基层民政人才队伍总量不足，人才激励机制不完善、专业化水平参差不齐、人员流动性大与构建和谐社会的新要求还很不适应；现有数字化数据驱动流程进展不快，难以在社会救助、社区治理、养老服务等领域主动对接群众需求、精准服务群众。

### 2.智慧民政的应用场景功能亟需提升

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打造数字政府是超大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宝山作为上海主城区，地域广、集卡多、功能密，城区在建设、发展、运行、治理各方面情形交织、错综复杂，必须充分运用数字化方式探索超大城市社会治理新路子，回应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目前，数字化转型在宝山“智慧民政”的项目建设上，存在着在居村精细化治理和精准化服务上，提供技术支撑的功能范围不广、服务功能不全；在数据的整合上，不能共享开放，难以做到在动态上及时掌握群众的服务需求；在“政策找人”上，难以做到精确化，导致对民政公共服务的实施效果、群众满意度等方面的综合评价难以做到全覆盖。以上这些问题亟需在应用场景上进行拓展和综合能级上进一步提升。

### 3.民政综合执法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

建立民政综合执法体制机制，将行政执法权从分散行使到相对集中行使，是顺应国家民政机构改革的必然要求。随着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深入，民政行政审批事项将逐步实行备案制，随之而来的是行业监管职责的增强。目前，在实际的执行中存在着国家的有关政策不配套,阻碍民政事业的发展;民政政策法规相对滞后,使依法行政工作难度增加,力度减小;部门之间职能交叉,使部分民政业务工作难以顺利开展;现有民政的行政执法人员缺编等。以上问题的存在，难以做到对民政各行业的全领域监管。

# 二、“十四五”期间宝山民政事业阶段性特征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民生系着民心，是党执政之本、人民幸福之基、社会和谐之源。“十四五”时期，宝山区的发展主战略确定为“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这一变化对宝山区来说具有里程碑意义，也为宝山民政事业在“十四五”和今后一个时期瞄准新目标、把握新格局、展现新作为提供了根本遵循。“十四五”时期，宝山民政事业发展将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新情况、新机遇，也是促进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时期，必须全面认清形势，准确把握机遇，面向现代化高起点谋划新发展，应时而动，主动作为，为宝山区“科创主阵地”建设，在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和基本社会服务中承担更加重要更加艰巨的任务和使命。

### （一）“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对民政工作提出新要求

民政部门必须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坚持人民城市的根本属性和人本价值，以更优的民政服务供给满足人民对民政民生的各类需求，充分发挥民政部门在解决我国主要矛盾“不平衡、不充分”中的作用。要勇于开拓，敢于创新，争当打造“科创主阵地”的排头兵、先行者，为建设新时代“上海主城区”托好底、奠好基，为建设上海建设一流卓越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做贡献。

### （二）全区高品质转型发展对民政工作提出新任务

“十四五”时期，上海将加快形成“中心辐射、两翼齐飞、新城发力、南北转型”的市域空间新格局，根据这个发展新格局，宝山区“十四五”时期的发展将顺应全市科技创新中心主阵地的全面建设，这对民政事业的保障和社会治理等方面的未来五年发展产生深刻影响。要在这一大背景之下谋划未来民政事业的发展，应更加主动服务好科创中心主阵地的建设，努力构建宝山民政事业发展的新格局。

### （三）深度人口老龄化对民政工作提出新需求

宝山区目前老年人中80岁以上人口占比低于本市各郊区，但65岁以上人口占全人口比重仅次于崇明区，位列第二位，预计到2025年65岁以上沪籍人口将占35%，这意味着“十四五”时期，人口结构老龄化的特征与需求将进一步显现，未来宝山区将和中心城区一样进入人口深度老龄化。高龄人口的增加必将对养老服务等社会保障体系带来严峻挑战，面临“纯老年家庭”、独居老人不断增加，人户分离现象不断加剧等新问题。民生保障要未雨绸缪、统筹兼顾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趋势，要及时掌握高龄人口的变化特征，要真实了解高龄人群体需求特征，促进养老保障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 （四）智能化科技对民政工作提出新期待

数字政府的本质是“5G+互联网+公共服务”，随着政府部门的大数据资源共享和应用，数字政府建设步伐加快，按照“只跑一次，一次办成”和“不见面办理”的要求，让人民群众办事享受到“家门口”便捷服务已成为数字政府工作服务的新目标。随着5G、大数据、数字经济、智能机器人等先进技术的开发及大规模应用，到“十四五”时期将出现一批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求的新产品、新服务，推动提高民政事业的信息化、智能化水平，为群众提供更高品质、更加丰富、更为便捷的民政服务。

### （五）“放管服”改革深化对民政工作提出新课题

在后疫情时代，宝山城区格局呈现社区类型多、导入人口多、老年人口多、城市化发展速度快的“三多一快”特点，群众的服务需求更加多元化，对管理服务水平的要求更高，在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婚姻管理、殡葬管理等各方面的民生矛盾愈加突出。根据这一新特点和新需求，民政部门必须进一步厘清政府、市场和社会的关系，加强政策创新和管理创新，进一步激发民政民生服务市场和社会活力，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事中事后监管，完善制度，健全机制，加强执法，提高效能，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民政。

### （六）疫情管控对民政工作提出新挑战

进入“十四五”时期，疫情防控将成为常态，要广泛发动群众、组织群众、凝聚群众，促进社区防控与现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构筑起人防、物防、技防、智防相结合的社区防线。民政部门必须继续完善强化社区防控的指导职责，健全应对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民生兜底保障和特殊群体关爱机制，兜住基本民生保障底线，强化基层社会治理，努力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生动局面，筑牢疫情防控的基础防线、人民防线。

# 三、“十四五”时期宝山民政事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总体目标和主要指标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基本方针和基本方略，以“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为主战略，推动经济增长方式、城市发展模式实现根本性转变，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奋力建设新兴产业创新发展、产城融合创新发展的创新型城区。以新发展理念为统领，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紧紧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目标，更好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职责，更加突出法治建设、制度优先，更加突出聚焦重点、带动全面，更加突出优化供给、落地见效，更加突出多元参与，共建共享，全面高质量开启民政事业现代化发展新征程，为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助力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共建共治共享，为上海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科技创新中心和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作出更大贡献。

## （二）基本原则

### 1.始终坚持党对民政工作的领导

民政工作是加强党的执政基础和保障民生的重要工作。要始终牢固树立“党是领导一切的”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努力使民政工作成为进一步密切党和群众血肉联系，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领导，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的基础工作。

### 2．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增强基层民政服务能力，推动民政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是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要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主动顺应困难群体和老年人、残疾人、孤困儿童等特殊群体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大力推进民政民生服务体系建设，稳步提升服务保障标准，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3．坚持改革发展成果惠及全体人民

带领人民创造美好生活，是我们党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增进民生福祉是发展的根本目的。要不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着力解决民政领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矛盾，提高基本民生保障水平，提升基本社会服务品质，逐步从保基本向促发展转变，注重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需求，夯实新时代社会主义建设基础。

### 4．坚持在服务大局中促进民生改善

牢固树立“抓民生就是抓发展”理念，围绕宝山“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发展战略定位的要求，坚持民生保障服从新发展格局建设，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和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基本方略，把抓民政民生服务作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环节，实现高品质生活和高质量发展的有机统一、相互促进。牢固树立“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不负重托，不辱使命，履职尽责，开拓创新，不断推进新时代民政事业的改革发展。

### 5．坚持政府主导，各方参与

坚持民政事业公益性属性，职能定位聚焦于最底线的民生保障，最基础的社会治理，最基本的社会服务和专项行政管理职能。加大政府投入和保障力度，推进民政民生政策发展和设施建设，创新监管体制机制，提高治理效能。切实加强党对城乡社区治理的领导，健全完善各级党委和政府统一领导、民政部门牵头负责、有关部门和群团组织密切配合、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城乡社区治理工作格局。坚持和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鼓励和吸引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努力塑造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民政事业发展格局，推进民生改善和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

## （三）总体目标

未来五年里，宝山民政部门要认真贯彻区委区府对民政工作的重要部署和市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固根基、拉长板、补短板、强弱项、创品牌”，经过不懈努力，到2025年，宝山基本民生保障均衡优质，基层社会治理有序活力，基本社会服务完备高效,全面建成温暖型、精准型、智慧型、规范型的宝山民政保障体系。

2025年民政工作实现：社会救助覆盖充分、平等融入、增强服务供需的主动性、紧密度；社会福利聚焦分类施策、保障有力、供给多元、规范有序；社区治理活力有序、共治共享、规范精准；社会组织结构合理、运作规范、作用凸显；社会公益参与广泛、类型多样、专业规范；基本社会服务文明发展、惠民利民、绿色高效；制度法规系统完备，队伍建设整体提高，训练有素。通过提升民生保障能力、提升服务效能、提升信息化应用能力、提升法治能力，着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上海主城区的民政治理“宝山模式”，为新时代民政事业现代化走出一条创新之路。

## （四）主要指标

**表二：宝山区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属性** | **指标定义（计算公式）** | **基准值****（2020年）** | **目标值（2025年）** |
| 1 |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面积 | ㎡ | 预期性 | 全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总面积/全区常住人口数×1000 | 达到常住人口每千人26平方米 | 达到常住人口每千人40平方米以上 |
| 2 | 全区养老床位数 | 张 | 预期性 | 全区养老机构床位总数 | 12995 | 16800 |
| 3 | 护理型床位占比 | % | 约束性 | 护理型床位数/总床位数 | 24% | ≥60% |
| 4 | 全区认知障碍照护床位数 | 张 | 预期性 | 全区专业认知障碍照护床位数量 | 586 | 800 |
| 5 | 老年助餐供客能力（占65岁以上户籍老年人口比例） | % | 预期性 | 全区社区助餐点每天提供老人就餐的能力 | 3.8% | 5% |
| 6 | 养老护理员持证率 | % | 预期性 | 持证养老护理员/养老护理员总数 | 95% | 持证率≥98%〈其中持等级证≥80%〉 |
| 7 | 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 | 个 | 约束性 | 全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总数 | 16 | 30 |
| 8 | 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服务实体点街镇覆盖率 | % | 约束性 | 有康复辅助器具租赁服务实体点的街镇数/全区街镇数 | 70% | 100% |
| 9 | 儿童主任和儿童督导员每年接受社会工作专业培训的覆盖率 | % | 预期性 | 每年儿童主任和儿童督导员接受社会工作专业培训的人数/儿童主任和儿童督导员总人数 | 100% | 100% |
| 10 | 社区工作者社工持证率 | % | 预期性 | 持有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的社区工作者数/全区社区工作者数 | 23% | 不低于60%  |
| 11 | “社区云”居民家庭上云率 | % | 预期性 | 本区注册社区云平台居民家庭数/本区居民家庭总数 | —— | 80% |
| 12 | 社会组织中社区社会组织的占比 | % | 预期性 | 社区社会组织数/全区社会组织数 | 24% | 不低于30% |

# 四、“十四五”期间民政事业发展的主要任务

## （一）保障兜底，夯实爱民、为民的温暖型民政

### 1．健全精准化、发展型的现代社会救助体系

按照“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可持续”的要求，加快建成与宝山经济社会发展阶段相适应的现代社会救助体系，在“十四五”期间基本做到“制度完善、托底有力、管理有序、运行高效”，形成“弱有众扶”的工作格局，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困难群众。

#### （1）完善社会救助工作长效机制

充分发挥社会救助工作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在元旦春节期间统筹做好各类社会救助政策的协调发展和有效衔接，确保节日帮困送温暖资金及时到位。强化分类施保，以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散居孤儿等基本生活救助为基础，巩固“一口上下”救助机制，实现各项救助制度功能协调、精准施策。提高政策的宣传力度，重点关注弱势群体，健全社会救助对象的甄别发现机制，做到“应保尽保”。发挥临时救助“兜底中兜底”的功能，救助覆盖面进一步扩大，托底保障有力。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快速响应，发挥好“救急难”工作机制，保障困难群众生活。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体系，推进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及时足额发放临时价格补贴，保障各类困难群体生活基本不受物价上涨影响。

#### （2）加强社会救助精准化服务

加强社会救助服务机制建设，提升社会救助精准化服务水平。探索开展“社区救助顾问”项目，强化居民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将核对机制引入各类救助项目，把好入口关、比对关和审核关，继续加强社会救助领域的心理疏导服务，提前排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通过推进区块链等新信息技术在社会救助领域的应用，关注不声不响的困难群体，变“人找政策”为“政策找人”，实现应助尽助。引入社会工作专业理念和方法技能，强化社会力量参与，多维度开展能力提升、资源对接等多样化、个性化救助服务，不断提升社会救助实效。

重大事项1： 探索开展“社区救助顾问”项目

在“十四五”期间，深入探索完善“社区救助顾问”工作机制。项目拟采用政府领导监督，引进第三方专业机构管理运作，社工、志愿者共同参与社会救助工作的模式。项目将利用各类救助政策、组织和人员，依托“救助顾问”队伍，提供 “一户一方案”救助计划制定、“身心社灵”全方位陪伴式服务。同时，探索在“社区通”平台上设立“社会救助”的服务模块，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手段，加强社会救助政策宣传，提供政策指引服务，关注不声不响的困难群体，变“人找政策”为“政策找人”，实现应助尽助，不断提升救助精准化、专业化水平，构建有温度的救助环境。

#### （3）加强和完善社会救助协同合作机制

加强社会救助资源统筹，进一步完善与公安、城管、卫健部门的联动及协作机制，重点做好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困难救助对象的跨省、跨区救助服务及安置工作。健全救助管理工作等级响应机制，制定应急预案，加强风险管控。加强救助管理机构标准化建设，健全受助人员入站接收、站内服务、甄别寻亲、医疗救助、离站返乡、预案处置等服务标准，形成一套完整的救助管理标准化服务体系。

### 2．优化“多元普惠”高品质的养老服务体系

#### （1）大力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贯彻落实《宝山区养老设施布局专项规划》、《宝山区深化养老服务实施方案（2019-2022年）》、《宝山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民心工程实施方案（2020-2022年）》等文件精神，促进养老服务更加充分、均衡、优质。结合宝山区老年人口增速和养老服务需求情况，加大市、区两级实事项目的推进力度，积极发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加强机构、社区、居家等各类养老服务资源统筹和整合，吸引社会资本投资中高端养医结合的养老机构，推动养老服务设施的全覆盖、成体系、均衡化布局。重点深化完善镇（街）有院、片区（村）有所、村（组）有点的养老设施网络；每个街镇按照区域老年人口情况，推进建设养老机构、助餐场所（含长者社区食堂）、老年托养所（长者照护之家、日间照护中心）、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农村睦邻点等设施。进一步拓展老年助餐服务网络，通过在居村延伸设立助餐场所，实现有需求的老人“不出社区”就可获取助餐服务，社区老年人助餐场所（含长者社区食堂）助餐服务供客能力达到65岁以上老年人的5%以上，每个街镇至少建设一家长者社区食堂；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分中心）达到30家以上；纯农村地区村组睦邻点实现全覆盖。

#### （2）优化拓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

以全面完善“15分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圈”为主线，全力推进社区养老的温暖民心工程，巩固深化居家养老、社区托养等服务，保障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需求。提升智慧养老服务水平，实现“两个全覆盖”，即60岁以上有需求的老年人享受“银龄居家宝”服务全覆盖；实现70岁以上有需求的老年人享受“银龄e生活”服务全覆盖。根据老年人需求，运用AI技术、大数据分析、远程服务等信息化手段，推出更加多样化、专业化、个性化的养老服务。开发建设长护险“长护e安”三级监管平台，有效提升居家护理服务质量，确保长护险基金使用安全。合理优化服务网络，按需科学布局点位，加强社区延伸服务点建设，拓展社区助餐、日间照护、文化体育、教育娱乐活动等居家养老服务覆盖面，至“十四五”期末，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面积达到常住人口每千人40平方米以上。推进社会化力量参与社区居家养老，坚持“政府扶持、社会参与、鼓励创新”，鼓励扶持专业社会组织、志愿者服务机构等为老年人提供文体教娱、精神慰藉、志愿服务、紧急援助等各类服务。

重大事项2：实施“民心工程”， 完善15分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圈

为让每位老人不离家就能享受到舒心的老年生活，“十四五”期间，将大力优化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功能，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重要理念，推进“民心工程”实施方案，进一步拓展养老服务空间和提升养老服务能级，完善15分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圈。

经过“十三五”期间的全面建设，我区养老服务设施已基本完成任务目标，“十四五”将优化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设施布局，注重设施整合利用，在社区打造一批与老年人“养、食、居”密切相关的服务设施，为社区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短期住养、老年助餐以及其他综合性支持服务，逐步完善15分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圈。实现养老就在社区，发展“养老不离家”的“嵌入式”养老新模式，让老年人原居安养、老有颐养。

#### （3）推进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

发挥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的“中枢”作用，通过完善服务设施网点化、服务资源集约化、服务方式智能化、服务主体多元化和服务项目特色化，全面发挥其服务辐射、资源整合、统筹协调、合理配置等作用，结合推行线上线下“养老顾问”工作，实现全区居村“养老顾问”全覆盖，为老年人“量身定制”养老服务方案，实现居家、社区、机构服务资源的有效配置。

重大事项3： 推行全区居村“养老顾问”全覆盖

为进一步解决养老服务供需对接的“最后一公里”问题，提升养老服务精准化水平，“十四五”期间，将继续推动基层社区“养老顾问点”的设立，充分发挥居村老龄干部、社区志愿者等作用，探索引入专业第三方，在实现全区居村“养老顾问点”全覆盖的基础上，不断提升“养老顾问”服务的精细化、个性化水平。

#### （4）深化推进医养康养相结合

全区养老机构通过设置医疗机构、与卫生医疗机构服务签约等形式，实现养老机构中基本医疗服务全覆盖，其中150张床位以上的养老机构必须设置医疗机构。聚焦高龄、失能、半失能老年人需求，加强老年认知障碍照护服务，推动改造已有养老床位达到护理型床位标准，到“十四五”末，全区老年认知障碍照护床位达到800张，护理型床位达到3800张，养老床位中护理型床位占比不低于60%。积极探索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与医院的远程医疗合作模式，大力推进康复辅具租赁网络实现街镇全覆盖，并适时推进社区延伸点建设，让有需要的老年人在家门口方便及时地租到康复辅具。

重大事项4：开展老年认知障碍友好社区工作

社区作为“9073”养老格局的重要阵地，承担了最多的社区认知症的知识普及和早期干预任务，如何应对人口老龄化所伴随而生的老年认知症的早期介入成为了目前的挑战。

根据市民政局工作要求，我区从2018年开始在养老机构中设置认知症床位，到目前已建有586张，但相对于老年人在为老服务（认知症方向）的各类需求，养老机构的资源比较有限。因此，为使机构服务进一步延伸至社区，形成一套相对成熟的社区独居老人认知行为障碍干预服务的社会工作模式，我区将结合各街镇实际情况，试点开展独居老年人的认知症早期预防及干预服务，同时利用社区公共空间的场地优势，探索认知症早期预防及干预服务中的一个社区为老服务新模式，同时夯实社区独居老人的非正式支持网络，形成社区为老服务的新格局，让老有所为、老有所乐呈现出新局面。

#### （5）持续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和水平

深化养老服务“放管服”改革，完善养老机构备案管理，转变养老服务管理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联合监管、质量综合评价和社会信用体系。全面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积极推进智慧养老，实施“智能相伴计划”，面向老人群体，着力解决“数字鸿沟”问题，倡导各类公共服务“数字无障碍”，推进相关服务的适应性改造。构建多元化养老服务供给，鼓励和引进社会资本参与建设高品质医养结合的养老服务设施，推动长三角养老服务区域合作，方便老年人异地养老，进一步丰富养老服务供给，加强养老服务监管，促进养老服务质量提升。

### 3．发展“弘扬大爱”的慈善公益事业

弘扬公益文化和志愿服务精神。深化推进公益基地建设与管理，搭建多方合作的公益活动平台，依托社区服务，弘扬公益文化。依据修订后《上海志愿服务条例》，开展志愿服务的行政管理工作，加强对社会组织专业化志愿服务力量的统筹和指导。着力加强福利彩票发行销售管理,推动彩票销售站点形象和规范化建设，优化网点布局，创新销售模式。大力发展慈善事业。全面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依法依规开展慈善组织监管、公开募捐资格认定等工作。深化慈善超市、经常性社会捐助点等建设，鼓励社会各界参与慈善事业,引导和支持社会公众通过捐款捐物、慈善消费和慈善义演、义拍、义卖、义诊等方式奉献爱心，营造政府、社会组织、企业、群众等多元主体共同参与慈善事业的浓厚氛围。

### 4．提供“贴心关怀”的优质为民服务

以标准化、专业化建设为抓手，多方面推进《民法典》实施工作，稳步提升民政服务质量，不断提高市民对民政服务的满意度。深入推进婚姻登记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依托婚姻登记信息平台，逐步实现婚姻登记全预约制。进一步拓展婚姻家庭指导室功能，开展婚前辅导、婚内指导、离婚劝和工作，促进婚姻登记服务更加优质。进一步加强《民法典》中收养相关条例宣传，完善收养家庭评估流程和方法，建立一支具有社工资质的收养登记员队伍，加大培训力度，提升专业化水平。深入推进殡葬服务改革。贯彻落实殡葬服务设施建设规划，加强殡仪馆火化设施技术改造，大力发展和推广多种节地生态葬式，加强农村公益性公墓、公益性埋葬地、公益性骨灰堂的管理与建设。认真实施惠民殡葬政策，不断完善殡葬服务价格体系，提升殡葬管理和服务水平。优化拓展残疾人专项服务，全面贯彻残疾人福利政策，实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开展残疾人救助帮困工作，指导扶持残疾人集中就业企业健康发展。

## （二）加强治理，创新共建共创共享的精准型民政

### 1．创新基层社区治理

按照“一流城市要有一流治理”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围绕“基层有活力、管理出实效、群众得实惠”改革发展要求，以“加快建设具有高效能、高活力、高品质的社区治理创新实践示范区”为总目标，全面实施“社区成长计划”，深化探索宝山特色社区治理新路，更好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努力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重大事项5：创新开展“社区成长计划”

在“十四五”期间，将创新开展“社区成长计划”。这一项目拟聚焦平台、品牌、阵地、队伍、支点，实施“个十百千万”工程。平台：结合市“社区云”，不断深化“社区通”平台建设，提升社区治理智能化水平；品牌：打造10个在全市有影响力的社区治理工作品牌，培养10个在全市有影响力的社区治理领军人物；阵地：打造100个因地制宜、整合资源、服务群众、引领创新的高质量社区治理创新实践基地，为加强基层党建引领提供阵地；队伍：培养1000名社区治理骨干人才和社区达人，进一步夯实基层治理基础；支点：打造10000个活力楼组，以楼组为支点充分激发社区自治活力。

#### （1）推动社区治理更加智能精准

落实市政府《社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行动计划》，到2022年，5G、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全面融入社区生活，以“社区云（社区通）”应用场景为牵引，打造物联、 数联、智联的城市“数字底座”，推进社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夯实，运营服务体系日益完善，智慧社区支持体系更加优化，社区治理更加智慧、社区生活更有品质。深化“社区云（社区通）”应用，探索搭建线上民意“直通车”平台，对接城运系统快速处置群众问题；结合实际开发新应用场景和功能，完善“社区派单”、“问题跟踪”、“社区服务预约”等机制，提升基层社区治理运行效能。

重大事项6：开展社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行动

“十四五”期间，全面加强社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明确责任分工，形成工作合力，鼓励试点示范，推进**数字底座建设、应用场景拓展、应急管理强化、规范管理提升、支持体系优化**五大行动，实现5G、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全面融入社区生活，全区社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夯实，运营服务体系日益完善，智慧社区支持体系更加优化，社区治理更加智慧、社区生活更有品质。

#### （2）推动居村建设更加规范有序

聚焦激发活力，进一步完善基层社区自治共治机制，逐步推进居村规范化建设。依法推进居村委会换届选举，进一步扩大基层民主。规范硬件配置，推行居委会开放式办公。指导基层切实做好联系服务群众工作。制定并落实好日常事务、社区公益、岗位认领和居民需求“四份清单”，完善例会制度、巡查制度、“三会”制度、值班制度、应急处置制度、印章管理制度等六项管理制度，实现“居委会规范化建设指标”。积极推动居民公约、村规民约的修订完善。规范制定内容和过程**，**强化民主协商，促进广泛参与，并建立考评激励机制。对居村各类台账、挂牌、制度上墙、工作排名等开展清理，精简和规范居村表格填报工作。建立社区党委统筹社区事务工作机制，建立举报机制和移送处置机制，切实为基层“赋能减负”。

#### （3）推动居民自治更加富有活力

丰富“活力楼组”特色内涵，引导居民通过议事协商形成楼组公约、决定楼组事务，充分激发居民自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探索推出“活力楼组线上微治理”应用场景，建立星级楼组数字化档案，实现虚拟参访。推动“议楼组事”升级为“议社区事”，让自下而上提出议题、形成和转化项目成为新常态。探索“楼组小先生”制，以征章活动等形式引导青少年参与楼组建设。深化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用好社区公益服务扶持引导专项资金，重点支持顽症治理、社区微更新、加装电梯等需求较大领域的社会组织发展，着力培育在全市有影响力的品牌社会组织。大力挖掘社区贤达能人。成立一批达人工作室，居村党组织牵头搭建达人展示风采的舞台，激励达人在社区治理中发挥更大作用。

#### （4）推动社区服务更加友好精准

从“软硬”两方面入手，集中打造一批综合水平较高、示范效应较强的社区治理创新实践基地，带动社区治理整体水平的提升。按照15分钟社区生活圈要求，遵循“共享集约、便捷可及、全面覆盖”的基本原则，推动社区服务综合体建设，引入第三方专业社会组织开展运维和服务。“十四五”末，力争打造100个因地制宜、布局优化、资源整合、功能复合、服务群众、引领创新的高品质社区服务综合体。扎实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深化村干部开放式办公，规范优化村级事务办理，建成一批农村社区服务综合体。

重大事项7：推进社区服务综合体全覆盖

“十四五”期间，进一步整合资源、汇聚力量，推进社区服务综合体标准化、全覆盖，为社区居民提供“友好、便捷、共享”的服务，让家门口服务站点成为群众生活中的新型“便利店”，重点打造100个因地制宜、布局优化、资源整合、功能复合、服务群众、引领创新的高质量社区服务综合体。深化拓展“全年龄段”社区服务项目，探索推出社区服务“云预约”，统筹配送到社区的党群、助老、卫健、便民、文体、法律等各类服务项目，让家门口的服务更精准更贴心。引入社会组织参与，提升社区服务综合体运维水平。

#### （5）推动社区参与更加多元广泛

发挥专项资金的扶持引导作用，引导社会组织深耕社区、提供服务，打造一批符合社区实际需求、有知名度、有影响力的品牌项目。推进社区公益服务项目进农村，引导社会组织在“社区通”上开设“公益店铺”。加强社会组织专业能力建设，发挥“1+12”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的枢纽作用，构建互助共融生态圈，开展“增益计划”，陪伴式带教本土化社会组织的人才，支持优秀社会组织跨街镇承接服务，做大规模、打响品牌。引导辖区企业和社会资本参与社区治理，搭建企业进社区、做公益的对接平台，通过认领“微心愿”、参与“微更新”等方式，引导社会资本在社区发挥作用。持续开展“社区达人赛”、“达人点亮社区”等活动，深化“达人工作室”打造，切实发挥“社区达人”的示范引领作用；开展“社区达人”课题研究，探索工作新路径和新模式。

### 2．提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

进一步发挥社区公益服务扶持引导专项资金的引导作用，开展社会组织分类指导，重点规范发展民办非企业（社会服务机构），引导专业类社会组织在服务社区、公共卫生及突发情况等方面，规范开展专业社会工作服务。加强专业性社会组织人才队伍建设。加强社会组织自身建设，针对社会组织法人、从业人员、组织骨干等，分批开展专业培训，不断提升社会组织的独立性、创新性、专业性，打造一批在全市、全国有一定影响力和知名度的品牌社会组织。

### 3．加强民政队伍专业化建设

#### （1）建好一支养老服务专业化队伍

积极开展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动态监测、年度考核评估等工作，通过技能竞赛、表彰评优、培树典型等形式，完善养老服务从业人员激励褒扬机制。加强养老服务从业人员的专业培训，全员持证上岗率达到98%以上，其中，等级证书持证率达到80%以上，与区人社局等部门联手，通过实施“以奖代补”、培训费用补贴等政策，进一步鼓励养老服务人员参与养老专业的技能教育、学历教育，进一步鼓励养老服务机构招募更高水平的专业人才，推动宝山成为上海养老专业人才集聚的“高地”。

#### （2）建好一支民政服务专业化队伍

加强窗口服务队伍建设。通过严格执行挂牌上岗制、首问负责制、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全面实施服务标准化建设，大力推进社区事务、婚姻收养、殡葬服务等方面的专业队伍建设，为群众提供更加专业、优质的民生服务。加强民生顾问队伍建设。加强对社区养老顾问、社区救助顾问等业务培训，通过政府购买社会化服务，为更多的社区群众提供民生政策咨询、服务方案个性化制定、民生事项代办等业务，使群众在家门口便可享受所需的民生服务。开发信息化管理平台的数据分析、分类统计等功能，辅助各级民政部门和社区精准掌握各类民政服务对象基本情况和服务需求，推进民政服务的精准对接，主动跨前服务，及时为民排忧解难。

#### （3）建好一支社区治理专业化队伍

深化社区工作者、村干部队伍的职业化、专业化建设，大力培育精英骨干，开展“社区成长计划”系列培训，引入优质培训资源，通过实务技巧、圆桌讨论等培训内容，有效提升基层干部解决问题、服务群众的能力。发挥“社区导师”传帮带作用，打造社区干部“实训基地”2.0版，构建完善的社区工作人才队伍选拔、培养和激励机制。有针对性的开展对村干部的培训、参访，提升工作规范化水平。鼓励社区工作者参加职业水平考试，力争在“十四五”末，全区社区工作者持证率达60%。注重提高服务对象的精准性，依托社工、楼组长等人脉网络，引导专业社会组织、民生顾问等共同参与，通过进村入户、走街串巷等途径，不断延伸发现盲点，“面对面”、“心交心”地找准群众需求，提供个性化服务。

重大事项8：大力培育社区治理队伍

“十四五”期间，面向全区骨干居村书记、骨干楼组长、骨干社区工作者开展“社区成长计划”系列培训，突出实战导向，创新培训形式，丰富课程体系，全面提升新时代基层干部解决实际问题能力,更好肩负起新时代赋予的职责与使命。大力挖掘社区贤达能人，成立一批社区达人工作室，搭建达人展示风采的舞台，激励达人在社区治理中发挥更大作用。

## （三）科技赋能，建设数字、智能的智慧型民政

### 1．深入推进民政政务事项“一网通办”

加快推进“智慧型民政”建设，用好各类新兴信息技术手段，以数字化转型推动养老、社保等基本民生保障更均衡、更精准、更充分，让民政管理与服务更加智能，切实提升服务水平。拓展社区事务受理中心服务事项，优化“收受分离”工作模式和办理流程，全面实现民政政务事项实施申请条件、申报方式、受理模式、审核程序、发证方式、管理架构“六个再造”，实现办事指南标准化、精细化、场景化，全面提升民政服务事项网上办结率。升级改造社区事务受理系统，完善相关功能，以“减材料”为抓手，推动线上线下协同，拓展和优化公共服务事项接入“一网通办”。对外提供的服务事项做到“应进必进”，推动高频公共服务事项网上办理，优化再造办事流程，为群众提供24小时无差别的民政公共服务。拓展长三角“一网通办”，助力提升长三角民政政务服务一体化水平。

重大事项9：深化推进“一网通办”，打造家门口的“政务便利店”

以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为抓手，不断深化“一网通办”改革，让群众办事更便捷。

**推动服务时空一体化。**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入驻自助终端实现集成办理，提升自助终端办理量。在各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区婚姻登记管理所设置自助终端。在各街镇逐步拓展社区事务自助终端进社区、园区、商圈等，推动24小时不打烊，实现自助服务。

**深化跨区域事项通办。**做好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全市通办”工作；推动长三角个人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个人专窗线下办理试点取得成效。

**推进“随申码”延伸应用。**在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推进“随申码”应用场景拓展，推进“一码通行”工作，实现“一次亮码，全程办事”等功能。

**深化电子证照应用。**依托“随申办”APP，在各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推广异地证照亮证取证应用经验，扩大“两个免于提交”人群的政务服务惠及面。

### 2．社区治理融入城市运行“一网统管”

将各级民政部门纳入全区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组织架构，对社区治理领域的疑难问题、管理顽症和民生热点难点问题做到在第一时间化解处置，为群众营造更加有序、安全的生活环境。深化推广和运用“社区云”平台，通过与城市运行管理系统全面衔接，收集居民需求和社区治理领域的民情热点，科学研判民情趋势，发挥平台回应解决问题的快捷作用，及时帮助社区市民解决急难愁问题，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 3．拓展优化智能服务应用

通过互联网，加强对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新技术的运用，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优化各类民政信息化平台功能，提升服务对象的使用体验感。社区治理领域将重点深化“社区通”平台功能建设，全新构建“乡约宝山”信息发布与管理系统、居村派单系统和社会公益服务项目管理平台，到“十四五”末，“社区云”居民家庭上云率不低于80%。养老服务领域将重点打造智慧养老服务，在“银龄居家宝”、“银龄e生活”项目的基础上，围绕老人的生活起居、安全保障、保健康复、医疗卫生、娱乐休闲、学习分享等各方面需求。进一步开发和拓展科技助老功能，加强自动监测、及时预警和主动处置，实现与老年人的友好、自主、个性化的智能交互。

重大事项10：深化社区云（社区通）应用

“十四五”期间，以社区云（社区通）为载体，推动社区治理数字化转型，回应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不断优化问题跟踪系统，深化与城运平台的智能对接，加强后台数据应用共享，提升数据运用的即时性、精准化和精细化。拓展外延服务，探索推出**“社区服务云预约”“活力楼组线上微治理”**等新应用场景，推动传统的线下服务和治理向线上线下联动转变。

###

重大事项11：优化智慧养老服务

“十三五”期间，全区智慧养老服务水平得到普遍提升，实现“银龄居家宝”即60岁以上有需求的老年人享受服务全覆盖和“银龄e生活”即70岁以上有需求的老年人享受服务全覆盖。“十四五”期间将根据老年人需求，结合AI技术、大数据分析、远程服务等信息化手段，推出更加多样化、专业化、个性化的养老服务。

开展老年人“智能相伴”服务场景工作，通过智慧养老场景应用、养老云端体验等功能模块，不断改善“互联网+”养老服务体验。开展100万人次长者智能技术运用能力提升行动，提高老年人运用智能设备的能力。推广智慧康养服务，以高境镇为试点，逐渐在全区推广。以现有为老服务资源与设施为基础，通过“智慧+”功能升级，推动为老服务“上云用数赋智”，实现对辖区内公共管理、公共服务以及公共设施这三个“公共”的优化治理，保障老年人群的服务需求与供给高效对接，提高老年人群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 4．用信息化技术辅助民生决策

发挥5G、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在辅助政府决策、优化城市治理、提升服务质量等方面作用，通过全面推广应用“社区云”平台、 “社区通”智慧中心建设、紧密对接宝山区城市运行管理系统和民政业务信息系统、加强与专业高校、企业等深度合作，做好“社区云”后台数据的专业分析研究，为民政领域各项重大决策，提供数据支撑、趋势预判等方面的决策提供可靠的数据参考。强化信息技术支持，推进智慧民政建设，通过互联网整合资源、优化服务，不断提升民政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强化科研力量支持，加强与高校、科研所、企业等的深度合作，辅助民政各项重点任务的有序有力推进。

## （四）法治保障，构建依法、公正的规范型民政

###  1、加强社会救助常态化监管

建立健全情况报告制度，对纳入社会救助监督检查的事项实行定期逐级上报，重大事项和突发事件即时上报并提出整改措施和工作建议。实施定期检查制度，每年至少组织一次专项检查和审计，以实地调研、第三方检查、专项审计等方式开展常态化监督管理，推进社会救助第三方绩效评价成果运用。深度运用本市民政资金内控平台，对全区低保资金发放开展全流程信息化监管。拓展社会监督渠道，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鼓励社会组织和公众积极参与监督，公开社会救助举报投诉电话，充分发挥多渠道监督的重要作用。

### 2、加强养老机构全方位监管

坚持以法治保障，提升养老服务水平。全面贯彻落实《上海市养老服务条例》，加强养老服务管理。开展养老机构备案管理工作，实施《宝山区养老机构日常运营监管工作实施方案》，联合市场监管、环保、消防等部门，加强对备案养老机构日常运营的定期检查、随机抽查和第三方评估。督促指导街镇落实养老机构属地监管责任，并依法做好养老机构日常检查监督、服务质量监管、老年人权益维护、处理投诉举报等工作，促进行业自律。逐步完善以信用为核心、质量为保障、放权与监管并重的服务管理体系，建立健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开展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动态监测评价，及时公布监测结果，提高社会监督力度，进一步提升我区养老服务水平。

### 3、深入推进社会组织改革发展

鼓励科技型民非组织落户宝山，做好登记保障工作，为打造“上海科创主阵地”人才集聚地增砖添瓦。全面完成本区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进一步强化综合监管和推广规范化评估，促进社会组织提升自治管理水平。在年检中建立实地走访与网上年检相结合的联动机制，抽查和终审结果向社会公开。完善社会组织综合管理体系，持续开展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评估工作，监督社会组织法人建制管理。深化社会组织信用体系建设，依托国家法人单位信息资源库和市社会组织业务支撑系统，做好社会组织活动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管理，开展社会团体涉企收费治理。加大查处非法社会组织和社会组织违法违规行为力度，确保社会组织监管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 4、建立健全民政法治工作体系

贯彻落实全面依法治国的要求，深化“放管服”改革，建立健全民政法治工作体系，加强民政法治工作体系建设。强化法制审核，严格执行民政领域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加强专业法治工作人员配备，聘用兼职法律顾问，提升民政法治工作能力。推进民政行政执法规范化，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推广应用“互联网+监管”，降低人为因素造成的程序性错误，有效规范民政行政行为。加强标准体系建设，推进民政服务工作标准化，重点在养老、殡葬等行业领域推进标准化试点工作，建立一套直观、可宣教、容易执行、有硬性约束力和统一规范的服务标准体系，引进第三方开展评估，进一步提升全区民政服务规范化水平。

重大事项12：做好民政系统民法典学习宣传贯彻工作

加强《民法典》民政相关内容的学习宣传，做到领导干部带头学、分层分类重点学、专题培训辅导学、创新方式灵活学。通过配发《民法典》相关学习资料，举办中心组（扩大）学习会、专题讲座、培训课程、座谈交流、案例研讨、旁听庭审等各类学习活动，组织民政系统干部职工学深悟透《民法典》相关条款，做好学以致用。结合婚姻登记管理、困境儿童和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居村委会换届选举、敬老月活动、公益伙伴日等工作，广泛宣传婚姻家庭、民事行为能力、监护、非营利法人和特别法人等相关法条。

围绕建立健全离婚冷静期制度和规范收养评估、法定情形下民政部门或居村委担任监护人、突发情况承担临时生活照料职责、担任遗产管理人等法定职责等，全面贯彻国家、本市民政部门制定的相关工作指引，细化规范区、街镇、居村等相关部门的操作流程，强化依法行政。

# 五、推进“十四五”时期民政事业发展的保障措施

## （一）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围绕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职责，推动民政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等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和过硬。加强党的基本组织、基本队伍、基本制度建设，推进党建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互促共进。深化拓展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健全完善责任落实体系，将党章学习常态化，全面提升民政系统党建工作质量和水平。加强民政系统文明窗口和政风行风建设，提升全区民政系统员工文明素质和系统文明程度，大力推进品牌建设集群化、序列化，提升和丰富民政服务品牌的质量和内涵。积极发挥传帮带作用，做好“比学赶超帮”，发现和培育先进典型，发挥榜样力量。

## （二）加强民政法治化、标准化建设

加强民政法治化建设，做好普法宣传，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注重工作决策的合法合规和管理行为的规范有效，提升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推动建成覆盖民政全领域的法治体系。坚持抓执法管理，保证具体行政行为合法规范，抓审核把关，保证具体行政决定的正确性。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机制，提高规范性文件质量，突出示范引领，培育和创立宝山民政标准化品牌，提高民政业务领域标准化水平，加强标准化支持保障体系建设。

## （三）健全规划全面有效落实机制

强化统筹协调，全面落实中央、市、区“十四五”规划，加强区总体规划与民政事业发展规划的衔接。加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与宝山“上海科创主阵地”的深度融合，以及与宝山老龄事业、乡村振兴战略等发展规划的无缝隙衔接。强化政策的可操作性，研究制定规划实施的配套政策，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的各项工作机制。强化资源要素保障合理配置公共资源，有效引导社会资源，加强各项政策协调配合，加强各年度财政、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强化财政对规划实施的保障作用，使规划做到有序推进，顺利实施。科学合理制定相应的规划实施方案、年度实施行动计划、年度重点项目计划，分解本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明确牵头单位、工作责任、年度目标、工作指标和推进举措，确保规划目标任务有方案、按计划、分步骤有效得到落实。

## （四）加强民政人才队伍建设

以宝山“四型”民政的发展需要，将人才培养工作纳入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制定民政人才队伍发展和培养计划，联合市区两级的组织、人社、财政等部门，认真研究基层民政组织社会工作岗位设置，明确区、街镇民政组织人员配备标准和要求，加快培育造就与民政事业发展任务相适应、结构合理、素质全面和具有较强服务意识、奉献精神和实操能力的专业化民政人才队伍。建立充满活力的民政人才流动、职业生涯发展机制，强化人才教育培训，采取嘉奖、评优、培训等多种方式，留住业绩突出、能力卓著的民政工作者，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民政工作队伍，促进民政人才队伍稳步发展。在基层社会治理领域，通过完善综合协调机制、健全人才培养体系、强化激励保障等措施，重点提升社区工作者、社会工作者和社会组织带头人等基层社会治理三支队伍能力建设。在专业社会服务领域，完善职业发展体系，健全源头培养与技能培训体系，提升人员配置的市场化水平，建立与服务内容和质量相挂钩的服务价格体系，建设全区专业社会服务人员数据库，加强养老护理员、殡葬服务人员、康复辅助技术咨询师等三支社会服务队伍的建设，着力提高职业化程度、专业化水平，提升行业认同感和队伍稳定性。

## （五）加强制度保障和资金保障

加强制度建设和管理创新，理顺管理体制机制，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强和规范民政领域事中事后监管，坚持依法行政，以法治化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行政权力规范运行。优化部门协调联动的工作运行机制，形成顺畅高效的工作格局，为民政事业的发展在规划衔接、目标衔接、项目衔接、政策衔接、资源联动、信息共享、力量整合等方面给予法制保障。完善资金保障体系，加大民生保障类项目投入，拓宽福利彩票销售渠道，提高募集社会资金能力和对民生项目的支持力度，逐步形成政府为主体，多方共同参与的支持格局。优化民政专项资金的投入和使用管理，运用年度审计、专项审计、内部审计、绩效审计等多种方式加强资金的监管，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 （六）加强规划监督和评估

建立民政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标监测和评价考评机制，定期邀请市区两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民政工作，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监测规划执行情况，组织开展规划年度跟踪监测、中期评估和全面评估。要把评估结果作为改进民政工作和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通过人大、政协监督、政府督查、社会评价、对象评估等的有机统一，推动规划全面落实，取得实效。强化外部监督，着力推进规划实施的信息公开，健全信息沟通和交流机制，提高规划实施的民主化程度和透明度，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群众社团的桥梁和监督作用。强化内部考评，做好对纳入规划的重点指标、政策措施和相关项目实施情况的跟踪监测，认真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以专项行动计划、年度计划及年度重点项目计划为抓手，科学评价规划实施效果，及时发现问题，做好重大问题跟进研究和政策储备，确保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附：《宝山区“十四五”社区治理专项研究》**